**南阳天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万吨高性能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南阳天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万吨高性能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现已形成征求意见稿。按照生态环境部印发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的要求，现向公众公开项目有关环境保护的信息：

**一、公众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方式**

（1）公众可在公示期内，向环境影响评价单位河南欣原环保服务有限公司或建设单位南阳天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索取纸质版报告书。

环评单位联系人：宋工：联系电话：13373908289；邮箱：13373908289@163.com

建设单位联系人：宋主任：联系电话：13663093568；邮箱：353910439@qq.com

（2）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请于如下网址下载：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ghGWnBOXl4Fzb5JbWDM2-w

提取码：h216

**二、征求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征求意见的范围：项目附近可能受影响区域内的居民、机关及企事业单位等。

主要事项：公众可以就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可能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发表自己的意见和看法，主要可关注如下一些问题：项目的建设对区域环境的影响如何、对居民的生活影响如何；是否同意项目的建设；对项目建设环保方面的其它意见及建议等。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请于如下网址下载或至生态环境部网站搜索下载：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1ugd-zCZKD8XvEI8v9J1Sg

提取码：sata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其他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公众也可自行下载公众参与调查表，参与本工程的公众调查。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本次公示征求公众意见的时间为2022年12月7日至2022年12月20日，公示时间为10个工作日。如有意见，您可以与建设单位或环境影响评价单位联系，评价单位将在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中采纳，未采纳的意见给出未采纳的理由。

南阳天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